

辽宁科技大学教务处文件

辽科大教发〔2021〕123号

辽宁科技大学 2020-2021-2 学期“考试工作优秀组织单位”评选结果

根据学校关于《辽宁科技大学“考试工作优秀组织单位”评选方案》（辽科大教发〔2021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经过校督导组及相关评审人员的认真检查和严格打分，评选出辽宁科技大学2020-2021-2学期“考试工作优秀组织单位”，现将评选结果公示如下（排序不分先后）：

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、化学工程学院、矿业工程学院、土木工程学院。

学校将持续在每学期组织评选辽宁科技大学“考试工作优秀组织单位”，并在年终考评予以一定的加分。



辽宁科技大学教务处

2021年9月10日印发
